

证券代码：834705

证券简称：联力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无锡联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金山四支路 11-5 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 250 万元的银行授信，期限为一年，由无锡市新区创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提供的反担保形式为（1）公司提供部分固定资产和房产抵押；（2）部分应收账款质押；（3）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萍华（以下简称“关联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或对相关担保公司进行反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是关联方对公司经营的支持性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授信金额、期限、担保和反担保形式以公司、关联方与南京银行及担保公司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300,8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反对股数 199,2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股转公司治理规则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接受担保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其他说明

投反对票的是股东张萍华。公司将对后续实际银行授信及关联担保事项，视实际进展履行决策和披露程序。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联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无锡联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